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

地址：桃園縣中壢市中壢工業區東園路六十七  
之一號

電話：(〇三)四五二五五三五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6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2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21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23		五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3~43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43~44		二七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4		二八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4		二九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45		三十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5、53~54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5、55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45		三一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45、56~57		三一
(十四) 部門資訊	46		三二
(十五)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47~52		三三

## 會計師核閱報告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均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需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范 有 偉

會計師 戴 信 維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六 月 二 十 日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319,984	21	\$ 321,258	23	\$ 330,579	27	\$ 129,024	1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	\$ 103,177	7	\$ -	-	\$ 24,077	2	\$ 51,804	5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附註四及七)	29,825	2	29,040	2	-	-	-	-	2170	應付帳款	170,405	11	221,855	16	147,256	12	222,739	20
1172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八)	323,003	21	277,276	20	244,330	20	276,615	25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四)	39,706	3	47,119	3	27,442	2	52,681	5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八)	13,671	1	8,476	1	15,799	1	22,956	2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 九)	37,770	2	35,045	3	31,089	3	23,048	2
130X	存貨(附註四及九)	452,891	30	459,350	32	354,810	29	384,618	35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 五)	980	-	980	-	1,895	-	7,188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四及十二)	73,917	5	16,566	1	5,609	-	1,556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 債(附註十三)	31,308	2	31,308	2	11,308	1	8,487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12	-	527	-	-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00	-	393	-	3,193	-	4,20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213,603</u>	<u>80</u>	<u>1,112,493</u>	<u>79</u>	<u>951,127</u>	<u>77</u>	<u>814,769</u>	<u>73</u>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83,646</u>	<u>25</u>	<u>336,700</u>	<u>24</u>	<u>246,260</u>	<u>20</u>	<u>370,147</u>	<u>33</u>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 十及二八)	279,002	19	280,882	20	286,615	23	289,603	26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三)	204,385	14	207,212	15	135,692	11	138,513	13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一)	3,020	-	2,940	-	-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 九)	-	-	2,419	-	289	-	667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一)	9,984	1	9,057	1	54	-	78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及十 六)	1,664	-	1,868	-	1,494	-	1,67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 九)	3,729	-	2,079	-	1,130	-	2,518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06,049</u>	<u>14</u>	<u>211,499</u>	<u>15</u>	<u>137,475</u>	<u>11</u>	<u>140,857</u>	<u>13</u>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778	-	4,168	-	3,636	-	3,151	1	2XXX	負債總計	<u>589,695</u>	<u>39</u>	<u>548,199</u>	<u>39</u>	<u>383,735</u>	<u>31</u>	<u>511,004</u>	<u>46</u>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99,513</u>	<u>20</u>	<u>299,126</u>	<u>21</u>	<u>291,435</u>	<u>23</u>	<u>295,350</u>	<u>27</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 十七)								
	資 產 總 計	<u>\$ 1,513,116</u>	<u>100</u>	<u>\$ 1,411,619</u>	<u>100</u>	<u>\$ 1,242,562</u>	<u>100</u>	<u>\$ 1,110,119</u>	<u>100</u>	3110	普 通 股	<u>251,475</u>	<u>17</u>	<u>251,475</u>	<u>18</u>	<u>239,500</u>	<u>19</u>	<u>214,500</u>	<u>19</u>
										3200	資本公積	<u>177,754</u>	<u>12</u>	<u>177,754</u>	<u>12</u>	<u>177,754</u>	<u>14</u>	<u>1,977</u>	<u>-</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6,847	4	56,847	4	30,157	3	30,157	3
										3350	未分配盈餘	<u>432,118</u>	<u>28</u>	<u>378,677</u>	<u>27</u>	<u>411,416</u>	<u>33</u>	<u>352,481</u>	<u>32</u>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488,965</u>	<u>32</u>	<u>435,524</u>	<u>31</u>	<u>441,573</u>	<u>36</u>	<u>382,638</u>	<u>35</u>
										3400	其他權益	<u>5,227</u>	<u>-</u>	<u>(1,333)</u>	<u>-</u>	<u>-</u>	<u>-</u>	<u>-</u>	<u>-</u>
										3XXX	權益總計	<u>923,421</u>	<u>61</u>	<u>863,420</u>	<u>61</u>	<u>858,827</u>	<u>69</u>	<u>599,115</u>	<u>54</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513,116</u>	<u>100</u>	<u>\$ 1,411,619</u>	<u>100</u>	<u>\$ 1,242,562</u>	<u>100</u>	<u>\$ 1,110,11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文嘉

經理人：廖文嘉

會計主管：李神龍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合併  
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金 額	%	金 額	%	
4100	銷貨收入 (附註四)	\$ 379,815	100	\$ 404,148	100
5110	銷貨成本 (附註四及九)	<u>302,746</u>	<u>80</u>	<u>308,853</u>	<u>76</u>
5900	營業毛利	<u>77,069</u>	<u>20</u>	<u>95,295</u>	<u>24</u>
	營業費用 (附註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5,829	2	7,162	2
6200	管理費用	19,279	5	9,225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631</u>	<u>-</u>	<u>1,833</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6,739</u>	<u>7</u>	<u>18,220</u>	<u>5</u>
6900	營業淨利	<u>50,330</u>	<u>13</u>	<u>77,075</u>	<u>1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四 及十八)				
7010	其他收入	720	-	1,27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9,615	3	( 9,226)	( 2)
7050	財務成本	( <u>1,278</u> )	<u>-</u>	( <u>1,135</u> )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9,057</u>	<u>3</u>	( <u>9,087</u> )	( <u>2</u> )
7900	稅前淨利	59,387	16	67,988	17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十九)	<u>5,946</u>	<u>2</u>	<u>9,053</u>	<u>2</u>
8200	本期淨利	<u>53,441</u>	<u>14</u>	<u>58,935</u>	<u>1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6,560	2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0,001	16	\$ 58,935	15
	每股盈餘 (附註二十)				
9710	基    本	\$ 0.89		\$ 1.02	
9810	稀    釋	\$ 0.88		\$ 1.0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文嘉

經理人：廖文嘉

會計主管：李神龍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A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214,500	\$ 1,977	\$ 30,157	\$ 352,481	\$ -	\$ 599,115
N1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777	-	-	-	777
E1	現金增資	25,000	175,000	-	-	-	200,000
D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58,935	-	58,935
Z1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239,500	\$ 177,754	\$ 30,157	\$ 411,416	\$ -	\$ 858,827
A1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251,475	\$ 177,754	\$ 56,847	\$ 378,677	(\$ 1,333)	\$ 863,420
D1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淨利	-	-	-	53,441	-	53,441
D3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6,560	6,560
D5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53,441	6,560	60,001
Z1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251,475	\$ 177,754	\$ 56,847	\$ 432,118	\$ 5,227	\$ 923,42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文嘉

經理人：廖文嘉

會計主管：李神龍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59,387	\$ 67,988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013	4,013
A20200	攤銷費用	905	24
A20900	財務成本	1,278	1,135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77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28	-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393	-
A23800	非金融資產迴轉利益	-	( 2,857)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 70)	1,794
A29900	迴轉負債準備	-	( 5,29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 45,759)	32,285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 5,195)	7,157
A31200	存貨減少	3,066	32,665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	( 57,351)	( 4,05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215	-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	( 51,449)	( 75,483)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 3,474)	( 25,244)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 204)	( 18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 93)	( 1,00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 89,110)	33,71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279)	( 1,13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7,291)	( 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97,680)	32,58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241)	(\$ 1,025)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1,832)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390	( 48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9,683)	( 1,51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03,177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 27,727)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2,827)	-
C04600	發行本公司新股	-	200,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0,350	172,273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739	( 1,794)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 1,274)	201,55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1,258	129,024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19,984	\$ 330,57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廖文嘉

經理人：廖文嘉

會計主管：李神龍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係於九十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設立，主要係經營安控、通訊用之主機板加工及工業電腦、博弈機台之製造與銷售。

本公司股票於九十八年十二月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證期局)核准補辦公開發行並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於一〇二年六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尚未發布下列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之生效日。

新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u>金管會已認可</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2009年)」 2009年1月1日或 20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2009)	「金融工具」 201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	「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2009年6月30日以後 結束之年度期間 生效

(接次頁)

(承前頁)

新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u>金管會尚未認可</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2010年)」	2010年7月1日或 201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2009-2011年系列)」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第7號之修正	「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金融工具」	20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	「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	「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	「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1號及第12號之修正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	「投資個體」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	「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	「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	「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	「地表礦藏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首次適用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合併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而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下持有，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

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所有其他金融資產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允價值衡量。

就金融負債方面，其分類及衡量之主要改變係關於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後續衡量，該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中歸因於該負債之信用風險變動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中。若上述關於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損益於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

本合併財務報表為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之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涵蓋部分期間之首份期中合併財務報告。合併公司轉換至 IFRSs 日為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至 IFRSs 對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說明，係列於附註三三。

#####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 (二) 編製基礎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另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參閱下列會計政策之說明），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部分 IFRSs 之規定，以及對部分 IFRSs 之規定給予豁免選擇外（合併公司之豁免選擇參閱附註三三），合併公司係追溯適用 IFRSs 之規定。合併公司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現金；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之財務報表。控制係指母公司有主導某一個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以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

合併公司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明
			一〇二年 三 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十 二 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 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 月 一 日	
本公司	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業電腦及博弈 機台等之銷售	100%	100%	100%	100%	—
	Parpro Holdings Co., Ltd.	投資	100%	100%	—	—	註
Parpro Holdings Co., Ltd.	AP Parpro, Inc	航太產業零件產 銷	100%	100%	—	—	註

註：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十月一日設立投資 Parpro Holdings Co., Ltd.，投資總額為美金 7,800 仟元，並透過其向德國上市公司 Kontron AG 之電腦工業產品部門位於美國之子公司 Kontron America Inc. 購買 AP Parpro, Inc. 100% 之股權。AP Parpro, Inc. 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航太產業之附屬設備與零件。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 (五) 外 幣

編製合併公司之各個體財務報表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除匯率於當期劇烈波動者以交易當日匯率換算外，其餘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半成品、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

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35年
機器設備	3至8年
辦公設備	2至5年
其他設備	1至3年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 (八) 商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會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

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無形資產主要係電腦軟體成本，以直線基礎按二至三年計提攤銷費用。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



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係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放款及應收款，其會計政策如下：

##### (1)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主要包括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應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則視為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負債

合併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作為後續衡量。

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十二) 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之日同時認列。

### (十三)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四)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

## (十五)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認列。

## (十六) 員工認股權

合併公司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員工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 (十七) 稅 捐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期中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期中之所得稅費用係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之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所得稅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

時性差異、虧損扣抵、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是否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予以調減或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

## 五、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一)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應收帳款帳面金額分別為 323,003 仟元、277,276 仟元、244,330 仟元及 276,615 仟元（分別扣除備抵呆帳 1,380 仟元、1,348 仟元、157 仟元及 157 仟元後之淨額）。

(二)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於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使用主觀判斷及其所屬產業之資產使用模式，以認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由於經濟狀況或公司營運策略之變化，有可能造成估計之改變而產生重大之資產減損。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帳面金額分別為 288,986 仟元、289,939 仟元、286,669 仟元及 289,681 仟元。合併公司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未針對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認列減損損失。

(三) 商譽之減損評估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商譽帳面金額為 3,020 仟元、2,940 仟元、0 仟元及 0 仟元。合併公司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未針對商譽認列減損損失。

#### 六、現金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 319,848	\$ 321,123	\$ 330,483	\$ 128,893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136	135	96	131
	<u>\$ 319,984</u>	<u>\$ 321,258</u>	<u>\$ 330,579</u>	<u>\$ 129,024</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銀行存款	0.17%~0.35%	0.17%~0.35%	0.17%	0.17%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分別為 29,825 仟元、29,040 仟元、0 仟元及 0 仟元，係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七、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 之定期存款	<u>\$ 29,825</u>	<u>\$ 29,040</u>	<u>\$ -</u>	<u>\$ -</u>
流動	<u>\$ 29,825</u>	<u>\$ 29,040</u>	<u>\$ -</u>	<u>\$ -</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市場利率為 0.9%。

#### 八、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應收帳款	\$ 324,383	\$ 278,624	\$ 244,487	\$ 276,772
減：備抵呆帳	( <u>1,380</u> )	( <u>1,348</u> )	( <u>157</u> )	( <u>157</u> )
	<u>\$ 323,003</u>	<u>\$ 277,276</u>	<u>\$ 244,330</u>	<u>\$ 276,615</u>
其他應收款	<u>\$ 13,671</u>	<u>\$ 8,476</u>	<u>\$ 15,799</u>	<u>\$ 22,956</u>

##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三十至九十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除下表外，並無其他客戶之應收帳款超過應收帳款合計數之5%。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A公司	\$ 136,057	\$ 46,755	\$ 77,346	\$ 15,552
B公司	53,542	84,107	75,740	100,388
C公司	28,323	46,930	83,281	150,583

已逾期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90天以上	\$ 15,073	\$ 3,125	\$ -	\$ -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期初餘額	\$ 1,348	\$ 157
外幣換算差額	32	-
期末餘額	\$ 1,380	\$ 157

## 九、存 貨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製成品	\$ 58,814	\$ 118,530	\$ 112,377	\$ 135,803
半成品	39,302	33,528	1,996	3,544
在製品	47,873	27,955	83,587	90,321
原物料	306,902	279,337	156,850	154,950
	\$ 452,891	\$ 459,350	\$ 354,810	\$ 384,618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313,146 仟元及 308,853 仟元。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3,393 仟元及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2,857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於特定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u>						
土地	\$ 120,379	\$ 120,379	\$ 120,379	\$ 120,379		
房屋及建築	89,191	90,177	92,399	94,204		
機器設備	63,352	66,862	72,122	73,299		
辦公設備	572	651	708	714		
其他設備	5,508	2,813	1,007	1,007		
合計	<u>\$ 279,002</u>	<u>\$ 280,882</u>	<u>\$ 286,615</u>	<u>\$ 289,603</u>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其他設備</u>	<u>合 計</u>
<u>成 本</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20,379	\$ 101,795	\$ 119,656	\$ 2,882	\$ 3,076	\$ 347,788
增 添	-	-	1,025	-	-	1,025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餘額	<u>\$ 120,379</u>	<u>\$ 101,795</u>	<u>\$ 120,681</u>	<u>\$ 2,882</u>	<u>\$ 3,076</u>	<u>\$ 348,813</u>
<u>累計折舊</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7,591	\$ 46,357	\$ 2,168	\$ 2,069	\$ 58,185
折舊費用		1,805	2,202	6	-	4,013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餘額		<u>\$ 9,396</u>	<u>\$ 48,559</u>	<u>\$ 2,174</u>	<u>\$ 2,069</u>	<u>\$ 62,198</u>
<u>成 本</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120,379	\$ 102,080	\$ 161,341	\$ 2,262	\$ 30,885	\$ 416,947
增 添	-	917	500	-	2,886	4,303
處 分	-	-	( 911)	( 100)	-	( 1,011)
淨兌換差額	-	-	1,100	-	733	1,833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餘額	<u>\$ 120,379</u>	<u>\$ 102,997</u>	<u>\$ 162,030</u>	<u>\$ 2,162</u>	<u>\$ 34,504</u>	<u>\$ 422,072</u>
<u>累計折舊</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11,903	\$ 94,479	\$ 1,611	\$ 28,072	\$ 136,065
處 分		-	( 692)	( 91)	-	( 783)
折舊費用		1,903	3,644	70	396	6,013
淨兌換差額		-	1,247	-	528	1,775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餘額		<u>\$ 13,806</u>	<u>\$ 98,678</u>	<u>\$ 1,590</u>	<u>\$ 28,996</u>	<u>\$ 143,070</u>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一、無形資產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u>				
電腦軟體成本	\$ 9,984	\$ 9,057	\$ 54	\$ 78
商 譽	<u>3,020</u>	<u>2,940</u>	<u>-</u>	<u>-</u>
	<u>\$ 13,004</u>	<u>\$ 11,997</u>	<u>\$ 54</u>	<u>\$ 78</u>
		<u>電腦軟體成本</u>	<u>商 譽</u>	<u>合 計</u>
<u>成 本</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86	\$ -	\$ -	\$ 186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186</u>	<u>\$ -</u>	<u>\$ -</u>	<u>\$ 186</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08	\$ -	\$ -	\$ 108
攤銷費用	<u>24</u>	<u>-</u>	<u>-</u>	<u>24</u>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132</u>	<u>\$ -</u>	<u>\$ -</u>	<u>\$ 132</u>
<u>成 本</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10,086	\$ 2,940	\$ -	\$ 13,026
單獨取得	<u>1,832</u>	<u>-</u>	<u>-</u>	<u>1,832</u>
淨兌換差額	<u>-</u>	<u>80</u>	<u>80</u>	<u>80</u>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11,918</u>	<u>\$ 3,020</u>	<u>\$ 80</u>	<u>\$ 14,938</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1,029	\$ -	\$ -	\$ 1,029
攤銷費用	<u>905</u>	<u>-</u>	<u>-</u>	<u>905</u>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1,934</u>	<u>\$ -</u>	<u>\$ -</u>	<u>\$ 1,934</u>

十二、預付款項－流動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預付設備款	\$ 60,388	\$ 7,308	\$ -	\$ -
預付費用	<u>12,668</u>	<u>8,372</u>	<u>2,218</u>	<u>998</u>
預付貨款	<u>861</u>	<u>886</u>	<u>3,391</u>	<u>558</u>
	<u>\$ 73,917</u>	<u>\$ 16,566</u>	<u>\$ 5,609</u>	<u>\$ 1,556</u>

### 十三、借 款

#### (一) 短期借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無擔保借款</u>				
一信用額度借款	\$ 103,177	\$ -	\$ 24,077	\$ 51,804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 1.10%-1.59% 及 1.9%-2.38%。

#### (二) 長期借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135,693	\$ 138,520	\$ 147,000	\$ 147,000
減：列為一年內到 期部分	11,308	11,308	11,308	8,487
長期借款	\$ 124,385	\$ 127,212	\$ 135,692	\$ 138,513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100,000	\$ 100,000	\$ -	\$ -
減：列為一年內到 期部分	20,000	20,000	-	-
長期借款	\$ 80,000	\$ 80,000	\$ -	\$ -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土地及廠房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八），借款到期日為一一四年三月，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1.96%、1.96%、1.62% 及 1.42%~1.68%。另無擔保銀行借款截至一〇二年至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效年利率均為 2.33%。

### 十四、其他負債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8,408	\$ 16,309	\$ 6,478	\$ 10,324
應付員工分紅及董監酬 勞	6,990	5,998	5,862	4,804
應付運費	71	756	3,734	4,734
應付設備款	-	3,938	-	-
其 他	24,237	20,118	11,368	32,819
	\$ 39,706	\$ 47,119	\$ 27,442	\$ 52,681

## 十五、負債準備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保固準備	\$ 980	\$ 980	\$ 1,895	\$ 7,188
流動	\$ 980	\$ 980	\$ 1,895	\$ 7,188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

##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美洲之孫公司員工，係屬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孫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子公司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訂定退休辦法，亦未辦理退休金精算，係因主要員工均由本公司人員兼任。

合併公司於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1,393 仟元及 840 仟元。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相關之當年度與前期服務成本，係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衡量。合併公司係採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一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分別認列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退休金費用。

精算評價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衡 量 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折現率	1.375%	2.0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875%	2.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1.250%	0.75%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相關退休金費用係列入下列各單行項目：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營業成本	\$ 8	\$ 16
推銷費用	\$ -	\$ 1
管理費用	\$ 4	\$ 7
研發費用	\$ 1	\$ 2

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0,522	\$ 9,33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8,654 )	( 7,661 )
提撥短絀	1,868	1,677
未認列淨精算損失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868</u>	<u>\$ 1,677</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列示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現金	23.39	23.87
短期票券	10.45	7.61
政府貸款	0.07	0.13
債券	11.00	11.45
固定收益類	16.06	16.19
權益證券	38.29	40.75
其他	<u>0.74</u>	<u>-</u>
	<u>100.00</u>	<u>100.00</u>

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合併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參閱附註三三）：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u>\$ 10,522</u> )	( <u>\$ 9,338</u> )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8,654</u>	<u>\$ 7,661</u>
提撥短絀	( <u>\$ 1,868</u> )	( <u>\$ 1,677</u> )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u>\$ 920</u> )	<u>\$ -</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u>\$ 83</u> )	<u>\$ -</u>

合併公司預期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為 38 仟元。

## 十七、權益

### (一) 股本

#### 普通股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u>	<u>30,000</u>	<u>30,000</u>	<u>30,000</u>
額定股本	<u>\$ 300,000</u>	<u>\$ 300,000</u>	<u>\$ 300,000</u>	<u>\$ 3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 款之股數(仟股)	<u>25,148</u>	<u>25,148</u>	<u>23,950</u>	<u>21,450</u>
已發行股本	<u>\$ 251,475</u>	<u>\$ 251,475</u>	<u>\$ 239,500</u>	<u>\$ 214,50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500 仟股。

### (二) 資本公積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股票發行溢價	<u>\$ 177,078</u>	<u>\$ 177,078</u>	<u>\$ 177,078</u>	<u>\$ 1,977</u>
其他	<u>676</u>	<u>676</u>	<u>676</u>	<u>-</u>
	<u>\$ 177,754</u>	<u>\$ 177,754</u>	<u>\$ 177,754</u>	<u>\$ 1,977</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於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捐，彌補往年虧損，並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得依業務需要或規定另提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加回年度決算中已

作為費用之員工紅利暨董事、監察人酬勞，由董事會按下列比例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派之：

1. 員工紅利 1% 至 15%；
2.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5%；
3. 扣除 1 及 2 款後之餘額為股東股利；

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1 元得改以股票股利發放，惟得視公司未來盈餘及資金狀況，調整其發放比例。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6,990 仟元及 5,862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參考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並依過去經驗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就計算一〇〇年度股票紅利股數而言，股票公允價值係指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就計算一〇一年度股票紅利股數而言，股票公允價值係指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規定以評價技術評估之公允價值計算。

本公司於分配一〇一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89)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及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令等相關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等累計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自一〇二年起，本公司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

本公司因首次採用 IFRSs 對保留盈餘造成減少，故未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二年四月十八日及一〇一年五月三十日決議通過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8,512	\$ 26,690		
股票股利	352,065	11,975	\$ 14	\$ 0.5
現金股利	-	119,750	-	5

另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一〇一年度以資本公積發放每股現金股利 3 元，共計 75,443 仟元。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二年四月十八日及一〇一年五月三十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2,135	\$ -	\$ 2,402	\$ -
董監事酬勞	3,863	-	2,402	-

一〇一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本公司依據修訂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IFRSs 所編製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作為董事會擬議盈餘分配議案之基礎，已於一〇二年四月十八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2,135	\$ 3,863	\$ 2,402	\$ 2,402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2,135</u>	<u>3,863</u>	<u>2,402</u>	<u>2,402</u>
	<u>\$ -</u>	<u>\$ -</u>	<u>\$ -</u>	<u>\$ -</u>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十八、本期淨利

本期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 (一) 其他收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租金收入	\$ 263	\$ 214
其他	<u>457</u>	<u>1,060</u>
	<u>\$ 720</u>	<u>\$ 1,274</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9,843	(\$ 9,20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228)	-
其他損失	-	( 20)
	<u>\$ 9,615</u>	<u>(\$ 9,226)</u>

(三) 財務成本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銀行借款利息	<u>\$ 1,278</u>	<u>\$ 1,135</u>

(四) 折舊及攤銷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013	\$ 4,013
無形資產	<u>905</u>	<u>24</u>
合 計	<u>\$ 6,918</u>	<u>\$ 4,037</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411	\$ 3,371
營業費用	<u>602</u>	<u>642</u>
	<u>\$ 6,013</u>	<u>\$ 4,01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57	\$ -
營業費用	<u>148</u>	<u>24</u>
	<u>\$ 905</u>	<u>\$ 24</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22,611	\$ 20,436
勞健保費用	2,030	1,717
其他用人費用	<u>951</u>	<u>1,255</u>
	<u>25,592</u>	<u>23,408</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834	\$ 840
確定福利計畫	<u>13</u>	<u>202</u>
	<u>847</u>	<u>1,042</u>
合 計	<u>\$ 26,439</u>	<u>\$ 24,45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5,778	\$ 15,571
營業費用	<u>10,661</u>	<u>8,879</u>
	<u>\$ 26,439</u>	<u>\$ 24,450</u>

## 十九、所得稅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者	\$ 10,013	\$ 8,042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u>4,067</u> )	<u>1,01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946</u>	<u>\$ 9,053</u>

### (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 〇 二 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 〇 一 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 〇 一 年 一 月 一 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 戶餘額				
本公司	<u>\$ 49,350</u>	<u>\$ 49,350</u>	<u>\$ 40,808</u>	<u>\$ 40,808</u>
世德科技	<u>\$ 2,206</u>	<u>\$ 2,206</u>	<u>\$ 7,141</u>	<u>\$ 7,141</u>

實 際 稅 額 扣 抵 比 率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本公司	18.37%	17.82%
世德科技	21.48%	33.86%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分別截至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止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二十、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基本每股盈餘	<u>\$ 0.89</u>	<u>\$ 1.02</u>
稀釋每股盈餘	<u>\$ 0.88</u>	<u>\$ 1.01</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 本期淨利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53,441</u>	<u>\$ 58,97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53,441</u>	<u>\$ 58,975</u>

### 股 數

單位：仟股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60,354	57,96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181</u>	<u>280</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60,535</u>	<u>58,244</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因配股基準日為一〇二年六月四日，故每仟股無償配股一仟四百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一〇一年度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稅後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2.59 元及 2.58 元減少為 1.02 元及 1.01 元。

## 二一、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一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250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股。給與對象為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除本公司正式上市（櫃）掛牌交易外，員工持有認股權於發行屆滿二年內不得轉讓。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80 元，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一〇一年度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一 〇 一 年 度	
	單 位 ( 仟 )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 元 )
期初流通在外	-	\$ -
本期給與	250	80
本期放棄	( 218 )	-
本期執行	( 32 )	-
期末流通在外	<u>-</u>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 平價值 ( 元 )		<u>\$ 3.11</u>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度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行使價格	80 元
預期波動率	45.06%
預期存續期間	71 天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76%

一〇一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777 仟元。

## 二二、企業合併

### (一)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十月一日取得 AP Parpro, Inc.，取得時其資產與負債之公平價值表列如下：

現金	\$ 12,960
應收帳款	96,892
存貨	124,299
其他流動資產	1,245
固定資產	2,460
其他資產	<u>11,357</u>
	<u>249,213</u>
應付帳款	14,173
應付費用	8,518
應付所得稅	<u>3,881</u>
	<u>26,572</u>
淨額	222,641
取得股權百分比	<u>100%</u>
	222,641
商譽	<u>2,958</u>
取得 AP Parpro, Inc. 支付現金數	<u>\$225,599</u>

### (二)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現金支付之對價	\$225,599
減：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2,960</u>
	<u>\$212,639</u>

## 二三、營業租賃協議

營業租賃係承租辦公室，租賃期間為二至五年，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799 仟元、785 仟元、246 仟元及 246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一年以內	\$ 7,406	\$ 8,988	\$ 8,586	\$ 8,69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u>-</u>	<u>1,161</u>	<u>1,292</u>	<u>2,989</u>
	<u>\$ 7,406</u>	<u>\$ 10,149</u>	<u>\$ 9,878</u>	<u>\$ 11,679</u>

## 二四、期中營運之季節性或週期性之解釋

依歷史經驗可知合併公司之銷貨高峰期在於每年七月至十月之期間，但亦可能受市場及產業波動影響。

##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權益組成。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均進行重新檢視集團各公司資本結構，並考量資金之成本與相關風險。再藉由發行新股或舉借銀行借款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 二六、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一長期銀行借款	\$ 204,385	\$ 204,385	\$ 207,212	\$ 207,212

###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686,483	\$ 636,050	\$ 590,708	\$ 428,595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548,981	507,494	345,775	474,22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進行分析並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資 產</u>				
美金	\$ 13,712	\$ 9,576	\$ 11,906	\$ 12,639
<u>負 債</u>				
美金	4,901	1,949	953	1,399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0%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0%係為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0%予以調整。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升值／貶值 10%時，將使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26,279 仟元及 32,322

仟元。上述匯率波動所造成之影響，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應收、應付款項及外幣現金。

##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風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9,825	\$ 29,040	\$ -	\$ -
—金融負債	103,177	-	20,000	2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26,995	257,220	330,188	128,342
—金融負債	235,693	238,520	151,077	178,804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風險而決定。

若利率增加／減少 1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5 仟元及 18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在授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透過內部徵信及相關銷售管理部門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檢視一次。

金融資產受到合併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合併公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譽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廠商，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除了合併公司較大的客戶 A 公司、B 公司及 C 公司外，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風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合併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最大客戶前三大客戶，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67%、64%、97% 及 96%。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103,746 仟元、340,000 仟元、180,000 仟元及 170,000 仟元。

####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一個月	一 至 三 個 月			
			三 個 月	至 一 年	一 至 五 年	五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 210,111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2.1170%	944	1,891	28,933	135,835	92,559
固定利率工具	1.3809%	-	<u>103,414</u>	-	-	-
		<u>\$ 944</u>	<u>\$ 315,416</u>	<u>\$ 28,933</u>	<u>\$ 135,835</u>	<u>\$ 92,559</u>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一個月	一 至 三 個 月			
			三 個 月	至 一 年	一 至 五 年	五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 268,974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2.1151%	944	1,891	28,933	135,826	95,853
		<u>\$ 944</u>	<u>\$ 270,865</u>	<u>\$ 28,933</u>	<u>\$ 135,826</u>	<u>\$ 95,853</u>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一個月	一 至 三 個 月			
			三 個 月	至 一 年	一 至 五 年	五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 174,698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9600%	944	1,891	8,605	48,777	104,646
固定利率工具	2.2987%	20,000	-	4,148	-	-
		<u>\$ 20,944</u>	<u>\$ 176,589</u>	<u>\$ 12,753</u>	<u>\$ 48,777</u>	<u>\$ 104,646</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一個月	一 至 三 個 月			
			三 個 月	至 一 年	一 至 五 年	五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 275,420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9600%	-	-	8,612	48,777	107,909
固定利率工具	2.3002%	-	-	52,698	-	-
		<u>\$ -</u>	<u>\$ 275,420</u>	<u>\$ 61,310</u>	<u>\$ 48,777</u>	<u>\$ 107,909</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並無與其他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

###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短期員工福利	<u>\$ 16,033</u>	<u>\$ 4,81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一 月 一 日
土 地	\$ 120,379	\$ 120,379	\$ 120,379	\$ 120,379
房屋及建築	<u>89,191</u>	<u>90,177</u>	<u>92,399</u>	<u>94,204</u>
	<u>\$ 209,570</u>	<u>\$ 210,556</u>	<u>\$ 212,778</u>	<u>\$ 214,583</u>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提供質押以作為合併公司借款擔保之自有土地及建築物帳面金額分別為 209,570 仟元、210,556 仟元、212,778 仟元及 214,583 仟元。

### 二九、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為取得銀行授信額度及應收帳款出售而開立擔保保證票據金額均為 243,000 仟元。

### 三十、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8,980	29.825	\$ 561,973	\$ 11,906	29.510	\$ 351,34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6,229	29.825	185,920	935	29.510	28,110

###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 三二、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國際財務報導第 8 號「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博弈產業部門、工業電腦部門及航太產業部門。

####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應報導部門				
博弈產業	\$ 280,669	\$ 401,202	\$ 40,124	\$ 74,486
工業電腦	64,432	111,030	1,234	2,589
航太產業	89,905	-	8,922	-
銷除部門間收入	( 44,791)	( 108,084)	50	-
應報導部門合計	<u>\$ 390,215</u>	<u>\$ 404,148</u>	50,330	77,07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9,057</u>	( <u>9,087</u> )
稅前淨利			<u>\$ 59,387</u>	<u>\$ 67,988</u>

#### (二) 部門總資產

部 門 資 產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十二	一〇一年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月三十一日	三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
<u>繼續營業部門</u>				
博弈產業	\$1,021,067	\$ 967,661	\$1,134,924	\$ 879,002
工業電腦	197,300	177,156	107,638	231,117
航太產業	<u>294,749</u>	<u>266,802</u>	-	-
部門資產總額	<u>\$1,513,116</u>	<u>\$1,411,619</u>	<u>\$1,242,562</u>	<u>\$1,110,119</u>

### 三三、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 (一) IFRSs 資訊之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一〇二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 IFRSs 期中財務報告，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合併公司亦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二)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轉換至 IFRSs 後，對合併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u>資 產</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1,850	( 1,850)	\$ -	7.(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3,408	6,195	289,603	7.(3)
遞延退休金成本	1,477	( 1,477)	-	7.(2)
遞延費用	6,195	( 6,195)	-	7.(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 動	1	2,517	2,518	7.(1)
<u>負 債</u>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 動	-	667	667	7.(1)
應計退休金負債	743	934	1,677	7.(2)
<u>權 益</u>				
保留盈餘	354,892	( 2,411)	352,481	7.(2)

2.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u>資 產</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857	(\$ 857)	\$ -	7.(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1,583	5,032	286,615	7.(3)
遞延退休金成本	1,477	( 1,477)	-	7.(2)
遞延費用	5,032	( 5,032)	-	7.(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 動	3	1,127	1,130	7.(1)
<u>負 債</u>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 動	19	270	289	7.(1)
應計退休金負債	736	758	1,494	7.(2)
<u>權 益</u>				
保留盈餘	413,651	( 2,235)	411,416	7.(2)



3.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u>資 產</u>				
現 金	\$ 350,298	(\$ 29,040)	\$ 321,258	7.(5)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29,040	29,040	7.(5)
— 流動				
預付款項	9,258	7,308	16,566	7.(4)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079	( 2,079)	-	7.(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6,143	4,739	280,882	7.(3)、(4)
預付設備款	7,308	( 7,308)	-	7.(4)
電腦軟體成本	1,517	7,540	9,057	7.(3)
遞延費用	12,279	( 12,279)	-	7.(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 動	-	2,079	2,079	7.(1)
預付退休金	1,048	( 1,048)	-	7.(2)
<u>負 債</u>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868	1,868	7.(2)
<u>權 益</u>				
保留盈餘	381,593	( 2,916)	378,677	7.(2)

4.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營業費用	(\$ 18,396)	\$ 176	(\$ 18,220)	7.(2)

5. 一〇一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營業費用	(\$ 102,480)	\$ 499	(\$ 101,981)	7.(2)
<u>其他綜合損益</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	( 1,333)	註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	-	( 1,004)	註

註：僅係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損益表與 IFRSs 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差異。

##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合併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 (1) 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對轉換至 IFRSs 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不予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因此，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納入合併公司之相關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權益仍依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 (2) 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 7.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

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轉換至 IFRSs 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但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預期清償或回收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為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2,079 仟元、857 仟元及 1,850 仟元；另因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互抵而將原列於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之金額減項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之金額分別為 0 仟元、270 仟元及 667 仟元。

## (2)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

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遞延退休金成本分別調整減少 0 仟元、1,477 仟元及 1,477 仟元；預付退休金分別調整減少 1,048 仟元、0 仟元及 0 仟元；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調整增加 1,868 仟元、758 仟元及 934 仟元；保留盈餘分別調整減少 2,916 仟元、2,235 仟元及 2,411 仟元。另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度營業費用分別調整減少 176 仟元及 499 仟元。

### (3) 遞延費用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預付費用及長期預付費用。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因遞延費用重分類之會計處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別調整增加 4,739 仟元、5,032 仟元及 6,195 仟元；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電腦軟體成本調整增加 7,540 仟元。

### (4) 預付設備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轉換至 IFRSs 後，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預付款項，並依實現該資產之預期，將預付款項分類為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資產。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預付款項-流動之金額為 7,308 仟元、0 仟元及 0 仟元。

(5) 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列於現金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定期存款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者，通常不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該存款因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有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故須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定期存款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以上重分類至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29,040 仟元、0 仟元及 0 仟元。

8.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

除此之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並無對合併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股權淨值	
本公司  Parpro Holdings Co., Ltd.	股票							
	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arpro Holdings Co., Ltd.	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980 8	\$ 36,591 253,251	100% 100%	\$ 36,591 253,251	註 註
	股票 AP Parpro, Inc.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241,979	100%	238,959	註

註：股權淨值係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帳面淨值。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註一)	提呆列帳	備抵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81,631	1.78 次	\$ -	—	\$ 6,218	\$ -	—	

註一：係截至一〇二年六月二十日止。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仟	比率 %				帳 面 金 額
本公司	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工業電腦及博弈 機台等之銷售	\$ 20,000	\$ 20,000	2,980	100	\$ 36,591	\$ 1,353	\$ 1,353	子公司
Parpro Holdings Co., Ltd.	Parpro Holdings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	USD 7,800	USD 7,800	8	100	253,251	7,067	7,067	子公司
	AP Parpro Inc.	美國	航太產業零件產 銷	USD 7,722	USD 7,722	1	100	USD 8,113	USD 90	USD 90	孫公司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之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 81,631	依雙方約定條件	5
			1	應付帳款	253	依雙方約定條件	-
1	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1	銷貨收入	44,791	依雙方約定條件	11
			2	應付帳款	81,631	依雙方約定條件	5
2	Parpro Holdings Co., Ltd.	AP Parpro, Inc.	2	應收帳款	253	依雙方約定條件	-
			2	銷貨成本	44,791	依雙方約定條件	11
2	AP Parpro, Inc.	Parpro Holdings Co., Ltd.	3	其他應收款	4,474	依雙方約定條件	-
			3	其他收入	4,422	依雙方約定條件	-
2	AP Parpro, Inc.	Parpro Holdings Co., Ltd.	3	其他應付款	4,474	依雙方約定條件	-
			3	其他費用	4,422	依雙方約定條件	-

註：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之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 74,542	依雙方約定條件	6
			1	應付帳款	1,385	依雙方約定條件	-
1	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1	銷貨收入	108,084	依雙方約定條件	27
			2	應付帳款	74,542	依雙方約定條件	6
			2	應收帳款	1,385	依雙方約定條件	-
			2	銷貨成本	108,084	依雙方約定條件	27

註：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